

西安市常宁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受西安市常宁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委托，采用进行采购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C25529002(CGB)）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深圳青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204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聘请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按照相关要求对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进行绩效考核咨询服务并出具符合相关要求的绩效考核报告，确保常宁新区潏河湿地公园及相关工程建设PPP项目可用性服务费、运营维护费支付的准确性、合规性。	1.供应商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详细人员配备情况。要求拟派项目成员相关专业人员搭配合理、职能健全，岗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晰，包括人员配备情况及水平、人员安排、专业配置、从业经历、参与工作经验等方面，均应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 2.供应商项目班子人员最低配备：不少于3名（含）其中必须配备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PPP项目绩效考核咨询工作经验，需随时协调、解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方面问题。供应商配备的项目组人员应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和能力，能熟练掌握PPP项目各项法律法规，可以随时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供应商所配备的项目组人员在项目合同签订后30日内不能胜任采购人工作需要，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同等级别的专业人员，如更换两次均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协议。	2年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绩效管理操作指引》的通知（财金〔2020〕13号）等符合国家现行的PPP政策文件以及与绩效考核项目相关的法律法规。	1.00	项	204,000.00	204,000.00